

龙港法院:打通驶向“未来法院”的新航道

通讯员 董莉莉 龚国新

“在2021年温州地区基层法院审判执行质效考评中排名第一,其中3项指标位列浙江省首位、8项指标位列温州市首位;同时,顺利创成温州市文明单位并获评2021年度龙港市清廉机关优秀单位。”这是龙港法院成立两周年拿出的成绩单。

今天是龙港法院两周岁生日,短短两年时间,就实现了从“基础为零”到“全市第一”的快速成长。龙港法院,已打通了新航道,正乘风破浪驶向“高质量发展的新型城市未来法院”。

“组团式、模块化”,打造“大部制”2.0版

两年前,龙港从“超级大镇”变身为“县级市”,开始了“大部制、扁平化”改革新征程。

管理难度提升,但人员编制不变,如何利用40%的有限资源承接100%的管理职能?“在优化队伍体系方面,我们进行了深入的探索。”龙港法院院长董忠波说道。

黄崇彬是龙港法院综合办公模块负责人,日常负责统筹安排各项综合管理事务。他手里有一份《岗位职责清单》,上面细致记录了每位模块成员的工作职责,任务要分配给谁,他心里一清二楚。黄崇彬同时还是营商环境建设、数字化改革等工作专班成员,全程参与工作谋划和推进的各个环节。前几日,他刚刚参加了数字化改革工作谋划会,正在研究数字化如何辅助办案办公问题。

根据工作领域不同,龙港法院还组建了财产保全、民事审判、刑事审判、文书送达等各类专业化模块,遇到重大、紧急、全局性工作任务时,通过模块组合、人员抽调等方式组团作战,实现“日常工作‘各自分工’、重点领域‘抱团攻坚’”双轨制运作。

管理精细化,实现工作提质增效

走进龙港法院办公楼,一眼就能看见一块屏幕上写着“每月之星”字样和几张法官的照片,他们分别是审判和执行领域的办案标兵。

龙港法院初步实现了司法案件智能化管理,依托信息化案件管理系统,对法官办案数据进行精准采集,对案件进行精细化管理。“每月审执之星”评选结果,就是结合考核办法,通过系统分析运算得出的。

同时,审判管理部门对全院收结案进行精准评估,科学分析阶段性工作目标,并落实“全院月计划、部门周计划、个人日计划”目标量化机制,实现各模块、团队工作任务分配科学化、个性化。

为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龙港法院抽调各模块干警组建了工作专班,并围绕“高效率、低成本、优服务、强监督、促诚信”五个方面,出台了《“五位一体”工作体系任务分解清单》,实行清单式管理、节点化督办,并依托“红黄绿”三色管理方式,对落实情况进行不定期通报。

“已完成标绿、未完成标红、待完成标黄,工作落实情况一目了然。”黄崇彬介绍说,办公事务“可视化”管理大大减轻了他的管理难度。在精细管理模式下,龙港法院在温州12家基层法院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项考核中已连续两年排名第一。



全域数字化,引入“智慧”辅助力量

龙港法院2021年共新收各类案件7788件,办结7603件,体量虽中等,但法官人均办案数位列全市第一、全省第六,“案多但人更少”问题显而易见。

“除了通过体系优能、管理增能外,借助数字赋能,是帮助龙港法院破解‘人少’难题的关键。”董忠波说,数字化改革在龙港法院已初见成效。

作为浙江危险驾驶罪智能化审判改革试点法院,龙港法院创新拓展“凤凰智审”系统应用,率先探索危险驾驶罪的全流程智能审判。根据危险驾驶罪案由知识图谱,系统自动识别49个案情要素,逐一比对认定,并结合61个量刑情节,自动生成量刑参考,法官只需校对确认,即可形成判决结果,当庭进行宣判和送达。项目运行以来,危险驾驶案件平均审理天数降幅近30%,当庭宣判率、文书当庭送达率均为100%。

“简单案件从开庭到裁判文书当庭生成,全程用时不到10分钟,速度很快。”龙港法院刑事审判庭庭长章荣敏说。

不仅如此,龙港法院试点探索的政法一体化“司法送达中心”项目,实现了“公、检、法”三家单位线上协同办案,刑事案件文书材料已经全部实现线上流转。随着“全域数字化”改革的深入推进,龙港法院已与多家政府部门单位彻底打破了数据壁垒,依托信息化平台,实现了证据协查、财产查控、资产处置等事务线上发送、线上办理。

“之前调查证据需要拿着调查令去其他单位取,费时



数字化推进会

费力,现在提出调查申请后,1-2天就可以收到电子材料,又快又方便。”浙江泽瓯律师事务所律师王蒙蒙说。

2021年,龙港法院在“浙江全域数字法院”改革评价指标得分一直稳居温州地区基层法院前列。

项目品牌化,擦亮司法“金名片”



春风话语工作室

近日,龙港法院在一起离婚案件中出具的“法官寄语”火出朋友圈,这段温情的话语被案件代理律师发到微信朋友圈后,被不少媒体转发,引发大量网友点赞,阅读量达100万余次。实际上,“法官寄语”是龙港法院家事审判模块团队打造家事审判工作品牌的一个缩影。

作为“家事审判改革示范法院”,龙港法院建立起司法、行政和社会力量链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行业调解联动的新型家事纠纷综合调解机制,实现纠纷调处、法律援助、心理疏导等“一站式”服务。

据悉,2021年龙港法院共审结家事审判案件455件,调撤率81.54%,另有160件家事纠纷化解于诉讼之前。

同时,龙港法院与群团工作部、公安局、社会事业局等单位建立畅通协调机制,共同开展判后跟踪、回访、帮扶等合作,形成家事纠纷社会治理新格局;在此基础上,还建立了一套行之有效的家事审判工作指引,包括家事财产申报、家事调查、心理咨询、冷静期、人身安全保护令、家事观察团等工作机制,在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中彰显司法温度。

此外,龙港法院正围绕新型城镇诉源治理、协调性行政诉讼模式等重点项目,持续擦亮具有龙港特色和区域影响的司法“金名片”。

中国信达浙江分公司关于浙江蓝能燃气设备有限公司等7户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拟对浙江蓝能燃气设备有限公司等7户的债权资产包进行处置。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资产包债权总额为12,066.51万元,本金为6,936.61万元。该资产包中的债务人主要分布在浙江省绍兴市等地区。该资产包的交易对象为法人、自然人、其他组织,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

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资产包。资产包中每户债权的详细情况请具体参见我公司对外网站,网址www.cinda.com.cn。

公告有效期:20个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20个工作日,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浙江分公司联系。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571-89703144 电子邮件:chenjianing1@cinda.com.cn

分公司地址:杭州市延安路528号地标大厦B座11-12层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71-85774695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hubo@cinda.com.cn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2022年1月21日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绍兴分行与叶灿炜债权买卖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与叶灿炜签署的《债权买卖(含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协议》,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出售给叶灿炜。叶灿炜作为上述债权的受买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

(含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叶灿炜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所列清单仅列明截至2021年12月20日的本金余额、欠息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承担的还款责任以实际履行时根据主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计算的数额

为准,除特别注明之外,均指人民币(外币授信折人民币计),单位为元。

特此公告。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叶灿炜

2022年1月21日

序号	借款人	借款合同编号	借款合同名称	本金余额	总欠息余额	担保人	担保合同编号及名称
1	黄新华	浙民泰商银借字第DK110120000972号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借款合同	989,994.36	11,125.06	龚友元、黄福华、黄敏、江西玺润科技有限公司、李伟雄、柳志兵、绍兴柯桥超然针织有限公司、杨国根、浙江国盛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雷曼纺织有限公司、浙江神话绣品有限公司、浙江越洋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最高额保证合同:浙民泰商银高保字第BZ110118000386号
		浙民泰商银借字第DK110120000971号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借款合同	2,000,000.00	43,201.55		